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3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中环境保护相关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软控股份（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对外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要求，对年报中的“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作如下补充：

一、《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的“十八、社会责任情况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部分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控机电”）	生活污水：PH	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西园区东北角	6.88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	/	无
	生活污水：SS	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西园区东北角	1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0.96t/a	/	无
	生活污水：COD	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西园区东北角	31.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1.91t/a	/	无
	生活污水：氨氮	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西园区东北角	1.0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0.06t/a	/	无
	有机废气	有组织排放	1	东园区喷漆车间北侧	19.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0.8t/a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东园区喷砂房	1.55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及《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	/	/	无

抚顺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伊科思”）	废气：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为生产过程中精馏和蒸馏以及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污染因子：NMHC	连续排放	2	地面火炬、干燥箱废气 21m 排气筒	5.54mg/L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616.88t/a	/	无
	废水：主要为设备、管道清洗废水和循环排水，污染因子：COD	连续排放	1	厂区排放总口	123.5mg/L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21/1627-2008) 及 《抚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再生水场》纳管标准	2.51t/a	/	无
	废水：氨氮	连续排放	1	厂区排放总口	4.1mg/L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21/1627-2008) 及 《抚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再生水场》纳管标准	0.006t/a	/	无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软控机电：

1、喷漆线作业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的方式进行处理，VOCs 废气处理设备可实现减少甲苯、二甲苯有机废气的排放，有组织排放有机废气排放达标。

2、抛丸废气采用布袋除尘或配袋式除尘器，通过不低于 15 米的烟囱有组织排放，各项指标达到环保标准。

抚顺伊科思：

1、对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装置，增加排气筒，干燥箱干燥废气通过 21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各项指标达到环保标准。工艺废气全部进入废气回收冷凝器冷却回收，剩余不冷凝器排入自建的地面火炬系统（火炬系统 21m 高）。可将含烃类转化成水、二氧化碳再排入大气环境，从而减少烃类气体直接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对于废水排放：

（1）分流制排污管网建设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本项目建有生产污水管网、清净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其中：生产污水管网、清净污水管网并入抚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系统，经开发区再生水厂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污水处理依托抚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水预处理措施

本项目含油污水经隔油浮选预处理系统处理后，经总排口排入开发区污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总排口排入开发区污水系统。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	审批部门	批复时间	验收批复	验收时间	验收部门
1	青岛软控（胶州）科研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青环评字[2008]177号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	2008.10.30	青环验[2011]128号	2011.12.8.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
2	15万吨/年裂解碳五分离联产4万吨/年异戊橡胶项目	批复文号：辽环函（2010）579号	辽宁省环境保护局	2010.12.3.	辽环验{2017}26号	2017.6.8.	抚顺市环境保护局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软控机电对《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进行了第二次修订发布，并经胶州市环境保护局备案；

抚顺伊科思已编制《抚顺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抚顺市环境保护局备案。根据环保相关要求，第二次修订正在进行中。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软控机电委托第三方资质单位-青岛顺昌检测评价有限公司进行环境检测，检测项目包括：废水、有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等，检测结果均未超标。

抚顺伊科思已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并上传至辽宁省环境监测站监控平台。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除上述补充披露内容外，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3 日